

· 中国现代史 ·

论 1931 年西南倒蒋运动

赵 英 兰

1931 年, 胡汉民集团的孙派、胡派、粤系军阀联合桂系、汪精卫, 在西南发动了一场反对蒋介石独裁统治的倒蒋运动。这是国民党统治集团内派系斗争的重大事件, 对当时政局的变化影响颇大。本文拟对这场斗争发生的原因, 倒蒋活动以及影响, 作一较为系统的论述。

1931 年, 西南倒蒋运动的发生, 绝非偶然。

首先, 蒋介石要建立独裁统治, 极力排斥打击异己力量, 严重威胁了国民党统治集团内其他派系的利益。1928 年, 从国民党二届四中全会至二届五中全会, 蒋介石当上了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委、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主席、中央政治会议主席、国民政府主席兼海陆空军总司令等职, 独揽了党、政、军大权。从此, 蒋一心要搞个人独裁统治, 企图实现“朕即党国”, “蒋中正即国民党”的寡头政治。但是, 蒋介石认为, 打败奉系张作霖后, 实行独裁还有很大的障碍, 一是军事上桂系、阎系、冯系地方军阀拥兵自重, 与蒋抗衡; 二是国民党内还有汪精卫、陈公博的改组派, 孙科的再造派, 邹鲁、谢持的西山会议派, 丁惟汾的三民主义大同盟, 与蒋争夺“正统”地位。他们为了各自利益, 时而联合起来反蒋, 时而又与蒋联合压制其他派系。蒋介石为了排除阻力, 以武力和纵横捭阖的手段, 打败了桂系, 制服了冯系, 扣留了李济深, 消灭了唐生智, 打垮了阎锡山、冯玉祥的联军, 并使汪精卫改组派同西山会议派合流的扩大会议垮台, 同时, 军事实力强大的东北军张学良又依附于蒋介石。至 1930 年底, 蒋介石打败了所有公开反蒋的政治派别, 所剩胡汉民集团继续与蒋介石暗中争斗。而遭受打击的政治、军事势力, 并不甘心暂时的失败, 他们积蓄力量, 寻找时机, 随时准备联合反蒋。

其次, 30 年代初, 胡汉民与蒋介石争权夺利的斗争日益公开化, 终于导致反蒋运动的发生。1928 年秋, 胡汉民从欧洲回国后, 至 1930 年底, 一直依附于蒋介石, 帮助蒋介石打败了政治反对派和各路起兵的新军阀。但是, 蒋、胡合作的背后, 却存在着争夺国民党最高统治权的矛盾与斗争, 胡汉民以国民党元老、孙中山唯一继承人自居, 期望蒋介石能效法土耳其总统凯末尔, 在军事行动结束后只担任名义领袖, 将国家政权放手交给内阁总理伊斯默去行使。所以胡汉民自称自己是伊斯默, 期待着蒋介石把政权交给他管理。而蒋介石决不甘心做凯末尔, 而是一心想当袁世凯。他认为: 中国混乱的原因就在于“醉心于民主政治”, 因此, 必须实行“中央强有力的政治独裁主义”。^①

蒋胡之间权力之争的焦点: 是以军驭政, 以政驭党; 还是以党驭政、以政统军。胡汉民以自己在国民党中的优势地位, 极力强调党权高于一切, 一切权力归国民党, 企图通过国民

党对国家的绝对领导权,实施对政府,军事的支配。同时企图用法律制度完成国民党内部的权力分配,借“法”巩固自己的权位。而蒋介石则依仗自己的军事实力,极力主张军权高于一切,军队凌驾于党与政府之上。并身为军事领袖,不断向党务、政务伸手,以军权控制党权、政权。

蒋、胡之间的权力之争,围绕着是否制定“训政时期约法”,终于达到白炽化。1930年,中原大战结束后,蒋介石打败了主要军事、政治对手,自以为“统一中国的局势已经形成”,^②急不可待地从开封行营致电南京中央党部,要求立即召开国民会议,制定“训政时期约法”。^③蒋介石的根本意图是通过一部有利于自己统治的约法,把已经捞到手的国民政府主席头衔换成总统头衔,以实现“朕即党国”、“蒋中正即国民党”的个人独裁专制制度。如蒋的阴谋得逞,胡派所得的权力将化为乌有,蒋系将飞黄腾达。因此,胡汉民坚决反对个人独裁,坚持以党治国,反对召开国民会议,制约定法,认为:孙中山的建国大纲及国民党“一大”宣言对内政纲,较任何约法都完备,无需再制约定法。蒋介石为了急于当总统,不顾一切,于1931年2月28日以宴会为名,非法将胡汉民软禁于南京小汤山,即制造了“汤山事件”。从此,蒋胡关系彻底决裂。

以汤山事件为导火线,胡汉民集团的孙科再造派,胡汉民的元老派,陈济棠的粤系军阀立即聚集于“拥胡反蒋”的旗帜下,并联合了桂系军阀和汪精卫,组成了反蒋联盟。首先,孙科派王昆仑、钟天心、周一志、梁寒操等人,联络南京、上海、广州、沈阳、天津、香港等地的国民党亲胡元老派,如古应芬、肖佛成、邓泽如、林森、谢持、覃振、傅汝霖等,向蒋介石提出弹劾,大造反蒋声势。其次,孙科根据胡汉民传出的旨意,通过古应芬,策动粤系军阀联合桂系军阀,另组反蒋政府。古应芬是胡汉民的同乡、密友。二人与广东有着特殊关系,都是广东人,曾长期在广东担任过要职,与广东各界人士及地方军阀联系密切。特别是粤系陈济棠完全是在古、胡提拔和支持下,才得以控制广东军事大权的。再加上陈济棠与蒋介石有矛盾,当古应芬策动陈倒蒋时,陈欣然同意,并从广西撤军,停止了粤桂战争。又派心腹林翼中与桂系李宗仁、白崇禧会晤,李、白处于逆境,得此复苏良机,当然不会错过,双方终于“化干戈为玉帛”,由“敌对之局转而为合作”。^④再次,为了壮大声势,还联合了政见不同的汪精卫。汪北平失败后,寓居香港,争雄无力,投机无门,当胡派来之相请,一拍即合。但胡派担心汪势力过大,会夺取反蒋之统帅权,因此,对汪派采取“去皮存骨”的政策,只联合汪个人,而不要汪派。一时,国民党内拥胡反蒋势力纷纷麇集于广州,形成反蒋大联合局面,倒蒋运动酝酿成熟。

4月30日,邓泽如、肖佛成、林森、古应芬4人,以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名义,发出《弹劾蒋介石通电提案》。5月1日,广东省市党部发出检举蒋中正之通电。5月3日陈济棠领衔的粤系将领10人联名通电,拥护四监委弹劾之电文。5月7日,广东省政府再次发出拥护弹劾案之决议。5月11日,桂系将领李宗仁、白崇禧等也发表讨蒋通电。5月25日,由国民党元老唐绍仪领衔,发促蒋下野之通电。宁粤对立达到一触即发的地步,西南倒蒋运动轰然而起。

二

反蒋各派打着“打倒独裁”,“救护党国”的旗号,开展了一系列的活动。

第一个行动：召开非常会议，成立了与南京政府相对峙的广州国民政府。5月27日，反蒋各派在广州召开了国民党中央执监委员非常会议，规定：凡是国民党一、二、三届中央执监委员，只要愿意前来反蒋的，一律为“非常会议”当然委员。会议宣言公开宣称：“蒋介石假训政之名，行个人独裁之实”，“当此存亡绝续之际，惟有以革命之手段”，“组织非常会议，以为本党之领导机关”，“以为党国谋长治久安”。^⑤5月28日，成立了广州国民政府，与南京国民政府对抗，公开宣称：“与迷信武力统一中央集权之蒋中正及其个人独裁下之南京政府，断绝一切关系。”广州国民政府是一个讨蒋的临时政府机构，它所担负的历史使命：1. 蒋中正下野；2. 广州国民政府取消；3. 以统一会议产生统一的国民政府。由于反蒋各派都愿在打倒蒋介石的过程中发展自己的势力，所以他们对南京斗争无力，而内部斗争十分激烈，各不相让，使其党、政、军机构只能采取分赃式的常委制，即设非常会议常委、国民政府常委和军事委员会常委等机构。国民党统治集团内出现宁粤对立的两个中央和两个政府，蒋介石的统治面临极大的威胁。

第二个行动：创办《中央导报》，为倒蒋运动大造舆论。首先，提出了“讨蒋”、“倒蒋”的斗争目标。认为：“蒋中正一日不去，党国一日不安”，“倒蒋”是“当前最紧急的工作”。尤其是蒋介石实行专制独裁，是“破坏本党的最大罪人”，是“国家和平建设最大的障碍”。^⑥蒋介石“个人独裁，施之于党，则民主集权制度，为之破坏；施之于政，则民主势力为之摧残；施之于军，则‘使武力与国民结合，使武力为国民的武力’之精神，为之败坏”。因此，“海内骚然，重劳讨伐”。^⑦不讨蒋“无以打倒专制制度，培植民主势力”。只有“推翻个人独裁”，才能“建立民主政治”。其次，《中央导报》呼吁发动一场复兴中国国民党运动。其办法：一是消灭党内派别，取消一切小组织。认为：国民党改组后，纷纷树立派别竟达150余个，使国民党终于“变成了无数群蛆争食的集团”。^⑧使国民党陷于不可收拾的境地。因此，要复兴中国国民党，“必须下最大的决心，从今日起，消灭一切小组织”。^⑨二是清理革命理论，“将国民革命的理论，重新整理一遍，将共产党的理论，夹杂在国民党的理论中的，一一剔出来”。^⑩经过组织上的整顿，理论上的清理，才能使国民党复兴起来，挽救中国革命的危机，使全体国民党党员“精诚团结”、“不再分散”。^⑪“共同站在中央党部非常会议之下”，“以救大难，来谋党国的长治久安”。^⑫再次，以“均权”反“集权”，要求实行地方自治。广州国民政府成立后，立即宣布“以大部分精力注于地方自治”，为“民主政治培植基础”。反对蒋介石“居中央而思集权”。主张采取均权主义，“凡事务有全国一致之性质者，划归中央；有因地制宜之性质者，划归地方；不偏于中央集权制，或地方分权制”。^⑬还提出实行地方自治的措施：1. 清户口；2. 立机关；3. 定地价；4. 修道路；5. 垦荒地；6. 设学校；7. 筹备合作社等。只有实行地方自治，“民主势力”，“国之基础”日益巩固，就会“永无再有独裁政治发生”。^⑭实行地方自治，就是要与中央分权，以地方“均权”反中央“集权”，但是在蒋介石军权统治之下，均权是不可能的。要实行“均权”制度，必先扫除“军权”统治。

第三个行动：积极策划武力讨蒋。广州国民政府成立后，立即作出军事部署，任命陈济棠、冯玉祥、阎锡山、李宗仁，分别为一、二、三、四集团军总司令，各率所部，候命北伐。阎、冯已被蒋打垮，暂时没有力量，而以一、四两集团军为北伐之主力，则分两路进行，东出福建，北下湘衡，以期会师南京；又命北方石友三等部南下鲁豫，直取徐蚌，使蒋氏首尾不能相顾。7月21日，广州国民政府正式颁布讨蒋命令，任命唐生智为前敌总司令；蒋介石则任

命陈铭枢为“剿共右路军总指挥”，率领 19 路军进驻湘赣，企图用“剿共”之名，打回广州。陈铭枢随即率部入赣州。致电陈济棠：请古应芬交出政权，迅即离开广州；恢复以前之省保安队。正当双方武力冲突即将开战之际，“九·一八”事变爆发。在全国要求停止内战，一致抗日的强大压力下，忙于争权夺利的宁粤双方，为了派系的私利，出现了由武力敌对转为暂时和缓的局面。宁方企图不动武力，以“共赴国难”为由，使粤方投靠南京。而粤方企图借助全国要求抗战之机，逼南京让步，跻身中枢，主持国政。

第四个行动：在上海和平会议上，粤方提出政治体制、军政体制和财政制度的改革方案。“九·一八”后，蒋介石权衡局势对己不利，决定对粤方取和平统一方针。9 月 20 日，南京国民党中央执委会电请粤方共赴国难。9 月 29 日，双方在广州商谈“宁粤合作”问题，粤方坚持以释放胡汉民、蒋介石下野为和谈先决条件。几经磋商，宁方才接纳粤方的要求。10 月 13 日，胡汉民被释放，离京赴沪。10 月 27 日召开宁粤统一会议，即上海和平会议。会上，粤方提出一系列的改革方案，这些提案的基本精神，一是不使权力集中；二是中央与地方均权；三是削弱军权。粤方提出讨论后，南京方面说事情重大，须向蒋介石请示。双方经过 10 天的折冲，最后达成三项协议：1. 宁粤双方的国民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，各自分别召开，依照比例分配名额，选出新的中央委员，然后在南京合并举行四届一中全会产生新的中央政府。2. 国民政府主席，不得以军人充任，由一中全会推举高德勋的同志承之。3. 撤销陆海空军总司令部，改设军事委员会统率全国军队。^⑤ 粤方企图按照改革方案改组国民党，分散蒋权，蒋只管军事，胡主政，汪主党；而蒋介石企图通过合谈，拉胡、汪以摆脱危机，使全国各派势力统一于蒋记中央与国民政府。上海和平会议，并没有解决派系矛盾，其政治分赃又推给了国民党四大。

第五个行动，在南京、广州、上海分别召开国民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。11 月 12 日至 23 日，宁方在南京召开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，会议由蒋介石一手控制，没有发生大的波折。主要强调党内的团结是目前唯一的出路，整齐步骤，听命于党。企图准备力量与粤方决战。11 月 18 日至 12 月 5 日，粤方在广州召开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，会议因选举中委而展开激烈的斗争。开始由肖佛成、邓泽如出面反对上海宁粤和谈协议的选举原则：即第一、二、三届的中央执监委全部连任，另由宁、粤双方各增选若干名凑数。这样便阻塞了新贵（中级军阀政客）上攀的阶梯。还有人提出推翻和谈决议，攻击汪、孙等，作为和谈代表没有实现蒋必须先下野的条件，汪、孙成为攻击的靶子，结果汪退出会议，孙科避往香港，以示消极抵制。同时，陈济棠企图乘机排挤异己势力，称王两广。孙派的陈策、张惠长调动海、空军向陈济棠实行武装示威，一度造成军事上紧张局势。古应芬在会议期间因拔牙中毒死去。广东一时失去重心。胡汉民为维护粤方各派的合作，回粤斡旋，并提出：修正上海和议各案；蒋如不下野即解除兵权，在粤组织中央党部。在胡调解下，粤方各派转趋和缓，孙科等跟随胡汉民回到广州，会议复会。关于中委选举，由胡汉民、伍朝枢联名向大会建议，仍由主席团提出一、二、三届中委 112 人，另由大会选出 24 人的折衷办法，会议接受了这项建议。至于汪精卫，并不满足胡、伍的建议，离粤赴沪，组织汪派成员，于 12 月 3 日在上海大世界游艺场举行上海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。宁粤双方为了保持相安，对汪派代表另选中委，最后都加以承认。三方四全大会，实际是一次分赃会议，就全局看是与蒋介石争权、分赃；从反蒋各派看是为个人和派系的私利分赃。一个政党，竟在三地分开代表大会，在历史上是罕见的，它表明国民

党已统治集团内部已达到分崩离析之地步。

三

反蒋各派为了共同推翻蒋介石独裁统治，暂时地联合起来，发动一场颇具规模的倒蒋运动，其性质属于国民党统治集团内部的矛盾与争斗，即狗咬狗的斗争。但是，这一运动对当时中国政局发生了一定的影响。

第一，由于国民党统治集团的内战，引来了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。侵略我国东北是日本“大陆政策”的重要战略步骤，1931年上半年，日本帝国主义在东北连续制造事端、公开调兵与军事演习，伺机准备入侵东北。但是，蒋介石对这些一概置若罔闻，而热衷于内战。“九·一八”发生时，蒋介石正亲自坐镇江西，指挥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“围剿”；同时，在湖南衡阳以南地区，蒋军与粤、桂联军正在对垒作战。南京政府的重要官员都在江西、湖南。张学良东北军主力大部分被调关内打内战。他们不顾国家安危、民族危机，沉醉于内战与争权夺利之中，这样，使久已窥视我国东北的日本帝国主义，乘机发动“九·一八”事变。

第二，蒋介石被迫宣告下野。蒋介石下野是运动的主要目标。广州国民政府一成立，就宣布蒋“须在48小时之内下野”，蒋采取以拉为攻的策略，派代表与粤方谈判，之后达成协议，由宁粤分别召开国民党四大。广州国民党四大后，胡汉民领衔发出通电：要“蒋中正必须下野，并解除兵柄，”蒋介石想拖延时间，维持自己的地位。但倒蒋各派不达目的不罢休。最后发出通牒：限令在12月20日还不下野，粤方在上海召开四届一中全会。蒋面对此处境，再加上全国人民抗日反蒋运动空前高涨，被迫于1931年12月15日宣布下野，辞去本兼各职。12月22日，宁、粤、沪三方举行了四届一中全会，选任林森为国民政府主席，孙科为行政院长，宁粤矛盾暂时缓和。同时，蒋一面下台，一面又为上台铺路。蒋下野前一天改组了4个省政府，任命顾祝同、鲁涤平、熊式辉、助力子分别为江苏、浙江、江西、甘肃省的主席。这一任命使蒋下野后，仍能控制江浙和南京的政治军事实力。由于蒋策划，孙科执政一个月便夭折了。1932年1月28日，蒋下台44天又重新上台。

第三，迫使南京政府进行了中央政制改革。蒋下野后，南京、广州、上海三方中央执监委员于1931年12月22日至29日召开国民党四届一中全会。会议对中央政治体制进行了改革，变个人专权为分权、均权。首先，缩小国民政府主席的权力，规定国民政府主席为国家元首，1928年10月公布的《中华民国政府组织法》规定，国民政府主席代表国民政府从事外事活动，兼任陆、海、空军总司令。1931年6月修正的《中华民国国民政府组织法》规定：国民政府主席对内对外代表国民政府；国民政府五院的正、副院长，陆海空军副司令，直属于国民政府的各院、部、会长、立法委员、监察委员等均由国民政府主席“提请”。而四届一中全会通过的《关于中央政制改革案》规定：国民政府主席为中华民国元首，对内对外代表国民政府，但不负实际政治责任，并不兼其他官职；任期2年，可连任一次。国民政府主席不掌实权，实际是虚位元首，相当于内阁制的总统。其次，实行五院完全分立制。1928年以来国民政府五院，不是国民政府行使行政、立法、司法、监督、考试5权的最高机关，而成为国民政府下各项职权的具体执行机关，国民政府主席蒋介石总揽党、政、军大权于一身。实际上是集五权为一权。新政制规定：行政院长负实际行政责任，五院独立行使5种治权，各自对中央执行委员会负责任，实行五权分立。再次，高级官吏任免权分散行使。国民政府主

席和委员、五院院长和副院长,均由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选任;行政院各部长、副部长、委员长、副委员长、委员,由行政院长提请国民政府主席依法任免;立法委员、监察委员半数分别由立法院长、监察院长提请,国民政府任命,另一半数由法定人民团体选举。这次中央政制改革,粤方认为可实现分权共治,捞到实权;宁方认为由于蒋介石下野,主席一职虚设,有利于蒋介石重返中枢。中央政制的改革,其性质并非民主改革,而是国民党统治集团内部,权力的调整,其目的是为了避免个人独裁,巩固国民党的统治。因此,这次改革,打击了蒋介石继续实行个人独裁的企图,反映了不仅人民,而且国民党统治集团内部,为了各自利益也要求反独裁专制制度。

第四,倒蒋斗争,暴露了反蒋各派之间的复杂关系。参加反蒋各派都想在这场斗争中重新谋求对自己有利的位置。汪精卫参加反蒋明知各派不会真心替自己捧场,但趁蒋囚胡之机,捞取政治资本,以实现当领袖的企图。并派被广东拒之门外的陈公博、顾孟余与蒋勾结,酝酿合作。胡汉民根据广州四全大会决议,于 1932 年元旦,一面宣告取消广州的国民政府;一面宣告成立西南两机关——国民党中央执监委员会西南执行部和国民政府西南政务委员会。维护一个半独立的反蒋局面。国民党中央特派于右任去香港迎胡入京,胡不为所动,因胡深知单靠他自己的力量远远敌不过蒋介石,所以他想以自己不入京来阻止蒋、汪入京,而由孙科主政对他更有利。而孙科期望通过一场政治斗争,提高自己的政治地位,扩大自己的势力。果真孙在反蒋势力中成为仅次于胡、汪的第 3 号人物。孙对所获行政院长地位,感到十分满意。粤系陈济棠当初联合各派到广州只是为了壮大自己的声势,给自己作政治招牌,但决不让任何人分享广东的统治权。西南两机关成立后,胡被拥为西南反蒋旗帜,陈利用胡在国民党中的威望,企图割据西南,实现“南天王”。而胡为了对抗蒋汪,需要借重陈的实力,支撑西南反蒋局面。但胡为了避免与陈冲突,长期滞留香港,创办《中兴日报》、《三民主义月刊》、《国民新闻》等刊物,与蒋、汪争夺国民党正统。桂系李宗仁、白崇禧与粤系有矛盾,在连遭失败的处境下,参加了反蒋运动,企图重新能获得恢复和发展自己实力的机会。

由于反蒋各派矛盾重重,使蒋介石胜利地收服了汪精卫,逼走了胡汉民,玩弄了孙科,最后宣告倒蒋运动失败。国民政府蒋主席变为军事委员会的“蒋委员长”,行政院“孙院长”变为“汪院长”,倒蒋运动以蒋汪合作而告终。但是国民党内派系与派系之间,中央与地方之间,在朝派与在野派之间,在野派与在野派之间,争权夺利的斗争仍在继续。

注:

① 《中国现代政治史资料汇编》第 2 辑,第 8 册。

②③ 《国闻周报》第 7 卷第 45 期;第 7 卷第 40 期。

④ 《李宗仁回忆录》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637 页。

⑤⑬ 荣孟源,《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》光明日报出版社 1984 年版,第 966~967 页;第 971 页。

⑥⑦⑭ 《中央导报》第 1 期第 9 页;第 1 期第 23~24

页;第 1 期 21 页。

⑧⑨⑩⑪⑫ 《复兴中国国民党》中央执监委员会非常会议 1931 年 10 月编,第 98 页;第 99 页;第 103 页;第 13 页;第 12~13 页。

⑮ 程思远,《政坛回忆》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3 年出版,第 55 页。

(作者单位:吉林大学历史系)

责任编辑:文凡